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310號12樓
公司電話：(02)2781-1161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5
五、綜合損益表	6
六、權益變動表	7
七、現金流量表	8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9-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
(八) 質押之資產	4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 其他	47-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6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69
3. 大陸投資資訊	53、70
(十四) 部門資訊	54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4-67

會計師核閱報告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六.6 所述，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405,402 仟元及 455,196 仟元，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6,695) 仟元及 (8,936) 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2,494 仟元及 (11,119)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33943 號

會計師：蕭翠慧

徐榮煌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三日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462,063	16	\$524,526	18	\$492,540	16	\$468,221	1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四及六.3	101,500	4	38,400	1	-	-	4,4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4	41,081	1	28,906	1	18,142	1	41,90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5,419	-	6,077	-	3,697	-	234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572	-	1,234	-	1,444	-	5,951	-
130x	存貨	四及六.5	708,499	24	762,318	26	869,353	29	859,067	28
1410	預付款項		34,694	1	1,608	-	23,493	1	39,12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838	1	17,837	1	28,143	1	30,06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67,666	47	1,380,906	47	1,436,812	48	1,448,963	4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264,139	9	263,941	9	251,514	8	251,226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405,402	14	399,603	14	455,196	15	475,251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7	402,170	14	405,794	14	421,212	14	426,653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8	435,029	15	435,685	15	437,689	14	438,356	1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6	27,617	1	22,734	1	15,498	1	17,81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4	-	34	-	34	-	3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34,391	53	1,527,791	53	1,581,143	52	1,609,334	53
1xxx	資產總計		\$2,902,057	100	\$2,908,697	100	\$3,017,955	100	\$3,058,297	1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應柔剛

經理人：陳朝銘

會計主管：楊連五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2100	流動負債								
2170	短期借款	六.9	\$-	-	\$-	-	\$-	-	\$40,042
2200	應付帳款	七	2,556	-	3,138	-	3,194	-	5,419
2310	其他應付款	七	19,948	1	26,289	1	18,861	1	23,689
2399	預收款項		138	-	2,283	-	4,710	-	3,273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327	-	394	-	288	-	443
	流動負債合計		22,969	1	32,104	1	27,053	1	72,866
2570	非流動負債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3,159	6	193,097	7	193,097	6	193,097
26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及六.10	23,443	1	54,932	2	61,220	2	60,873
25xx	存入保證金		2,041	-	1,971	-	1,687	-	1,687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8,643	7	250,000	9	256,004	8	255,657
2xxx	負債總計		241,612	8	282,104	10	283,057	9	328,523
31xx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1	1,750,000	60	1,750,000	60	1,750,000	58	1,750,000
3200	資本公積	六.11	118,304	4	118,304	4	118,304	4	118,304
3300	保留盈餘	六.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186	3	74,186	3	74,186	2	74,18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9,600	19	539,600	19	539,600	18	539,600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77,961)	(3)	(99,121)	(4)	15,955	1	-
	保留盈餘合計		535,825	19	514,665	18	629,741	21	613,786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及六.6	(4,281)	-	(16,775)	(1)	(11,119)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四及六.15	260,597	9	260,399	9	247,972	8	247,684
	其他權益合計		256,316	9	243,624	8	236,853	8	247,684
3xxx	權益總計		2,660,445	92	2,626,593	90	2,734,898	91	2,729,7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2,902,057	100	\$2,908,697	100	\$3,017,955	100	\$3,058,29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應柔爾

經理人：陳朝銘

會計主管：楊遵五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四、六.1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28,051	98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603	2
營業成本			232,654	100
5110 銷貨成本		六.5、六.13及七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01,820	88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3,544	-
5900 營業毛利			205,364	88
營業費用		六.4、六.10及六.13	27,290	12
6100 銷售費用			2,790	1
6200 管理費用			6,249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039	4
6900 營業利益			18,251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4、六.8、六.14及七	4,58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4	204	-
7050 財務成本		六.14	(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6	(6,695)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12)	(1)
稅前淨利			16,339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16	4,821	2
8200 本期淨利			21,160	9
其他綜合損益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四及六.15	19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四、六.6及六.15	12,494	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692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852	15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六.17	\$0.12	
本期淨利				
9750			\$0.0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應柔爾

經理人：陳朝銘

會計主管：楊遵五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1,750,000	\$118,304	\$74,186	\$539,600	\$-	\$-	\$247,684	\$2,729,774
民國一〇一〇年第一季淨利	-	-	-	-	15,955	-	-	15,955
民國一〇一〇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119)	288	(10,8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955	(11,119)	288	5,124
民國一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1,750,000	\$118,304	\$74,186	\$539,600	\$15,955	\$(11,119)	\$247,972	\$2,734,898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1,750,000	\$118,304	\$74,186	\$539,600	\$(99,121)	\$(16,775)	\$260,399	\$2,626,593
民國一〇一〇年第一季淨利	-	-	-	-	21,160	-	-	21,160
民國一〇一〇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494	198	12,6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160	12,494	198	33,852
民國一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1,750,000	\$118,304	\$74,186	\$539,600	\$(77,961)	\$(4,281)	\$260,597	\$2,660,445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應柔爾

經理人：陳朝銘

會計主管：楊遵五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二年第一季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16,339	\$18,27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829	6,410
利息費用	9	78
利息收入	(1,222)	(92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695	8,9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175)	23,763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45	(3,455)
存貨減少（增加）	53,819	(10,28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3,086)	15,62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999	1,920
應付帳款（減少）	(582)	(2,225)
其他應付款（減少）	(6,341)	(4,828)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2,145)	1,43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67)	(15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31,489)	347
營運產生之現金	228	54,921
收取之利息	1,235	913
支付之利息	(9)	(78)
退還之所得稅	662	4,5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16	60,2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1,500)	-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8,400	4,40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9)	(3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4,649)	4,0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40,042)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9	-
存入保證金（減少）	(17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0	(40,0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2,463)	24,3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4,526	468,2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2,063	\$492,54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應柔爾

經理人：陳朝銘

會計主管：楊遵五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之營利事業，奉准於民國 53 年 7 月 23 日設立。

本公司主要營業係：(一)毛條(包括炭化羊毛)之製造及銷售業務；(二)其他羊毛防縮、染整之加工業務；(三)前列各款所列有關業務之進出口業務；(四)本公司附設生產產品有關原料之倉庫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六十八年四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310 號 12 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3 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2013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公司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訂對本公司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23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32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民國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20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與解釋公告第13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3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給付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給付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給付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給付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給付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2009-2011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由於金管會尚未確定其實施日期，故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以新台幣為功能性貨幣表達。

本公司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①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②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③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④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當未來預期無法收現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實現或移轉予本公司時，放款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①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②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③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一移轉之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就其整體符合除列時，本公司以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係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則除列該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8.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

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0 ～ 60年
機器設備	8 ～ 17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 ～ 10年
什項設備	5 ～ 10年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0 ～ 55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12. 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6.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基於公平交易下具約束力之銷售協議之價格或資產之市價，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10。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16。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庫存現金	\$520	\$520	\$520	\$510
活期存款	38,944	18,594	23,260	179
支票存款	2,299	2,562	3,460	12,632
定期存款	420,300	502,850	465,300	454,900
合 計	<u>\$462,063</u>	<u>\$524,526</u>	<u>\$492,540</u>	<u>\$468,221</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股 票	<u>\$264,139</u>	<u>\$263,941</u>	<u>\$251,514</u>	<u>\$251,226</u>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為非流動且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定期存款	\$101,500	\$38,400	\$-	\$4,400
利率區間	1.00%~1.13%	1.05%	-	1.22%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帳款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應收帳款	\$41,496	\$29,198	\$18,325	\$42,328
減：備抵呆帳	(415)	(292)	(183)	(423)
淨 額	\$41,081	\$28,906	\$18,142	\$41,90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T/T、即期L/C或L/C30天至180天等。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2.1.1	\$-	\$292	\$292
當期發生之金額	-	123	123
102.3.31	\$-	\$415	\$415
101.1.1	\$-	\$423	\$423
當期迴轉之金額	-	(240)	(240)
101.3.31	\$-	\$183	\$183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6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102.3.31	\$41,081	\$-	\$-	\$-	\$-	\$41,081
101.12.31	28,906	-	-	-	-	28,906
101.3.31	18,142	-	-	-	-	18,142
101.1.1	41,905	-	-	-	-	41,905

5. 存 貨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製成品	\$511,729	\$582,666	\$579,936	\$589,354
在製品	20,129	30,008	44,919	50,667
原料	173,274	149,054	209,941	181,843
物料	40,508	41,788	43,120	43,267
在途存貨	-	28,075	-	30,357
合計	745,640	831,591	877,916	895,48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141)	(69,273)	(8,563)	(36,421)
淨 額	\$708,499	\$762,318	\$869,353	\$859,067

(1)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認列之存貨相關(收益)明細如下：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2,132)	\$(27,85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0)	(391)
列入營業成本(減)項	<u>\$(32,172)</u>	<u>\$(28,249)</u>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羊毛市場價格回升所致。

(2)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205,364 仟元及 260,603 仟元。

(3)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2.3.31		101.12.31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利華(寧波)羊毛工業有限公司	\$405,402	23.85	\$399,603	23.85

被投資公司	101.3.31		101.1.1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利華(寧波)羊毛工業有限公司	\$455,196	23.85	\$475,251	23.85

前述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695)仟元及(8,936)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2,494仟元及(11,119)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1)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總資產(100%)	\$1,764,512	\$1,715,353	\$1,972,209	\$2,091,849
總負債(100%)	64,714	39,870	63,628	99,180

	102年 第一季	101年 第一季
收入(100%)	\$130,771	\$208,455
(淨損)(100%)	(28,071)	(37,469)

本公司原委託傑瑞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於大陸與其他公司合資設立利華(寧波)羊毛工業有限公司，經營毛條、炭化毛等之製造及加工業務，該投資案復於97年7月2日經審二字第09700234440號函核准變更為直接投資。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止，該公司實收資本總額為美金58,700仟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為23.85%。

前項赴大陸地區從事直接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及 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成本：						
102.1.1	\$274,144	\$293,252	\$1,102,920	\$8,602	\$10,050	\$1,688,968
增添	-	148	1,340	-	61	1,549
處分	-	-	-	-	(1,079)	(1,079)
102.3.31	<u>\$274,144</u>	<u>\$293,400</u>	<u>\$1,104,260</u>	<u>\$8,602</u>	<u>\$9,032</u>	<u>\$1,689,438</u>
101.1.1	\$274,144	\$292,326	\$1,102,100	\$8,602	\$9,412	\$1,686,584
增添	-	302	-	-	-	302
101.3.31	<u>\$274,144</u>	<u>\$292,628</u>	<u>\$1,102,100</u>	<u>\$8,602</u>	<u>\$9,412</u>	<u>\$1,686,886</u>
折舊及減損：						
102.1.1	\$-	\$212,717	\$1,053,944	\$7,919	\$8,594	\$1,283,174
折舊	-	1,627	3,273	112	161	5,173
處分	-	-	-	-	(1,079)	(1,079)
102.3.31	<u>\$-</u>	<u>\$214,344</u>	<u>\$1,057,217</u>	<u>\$8,031</u>	<u>\$7,676</u>	<u>\$1,287,268</u>
101.1.1	\$-	\$206,135	\$1,038,526	\$7,412	\$7,858	\$1,259,931
折舊	-	1,596	3,835	127	185	5,743
101.3.31	<u>\$-</u>	<u>\$207,731</u>	<u>\$1,042,361</u>	<u>\$7,539</u>	<u>\$8,043</u>	<u>1,265,674</u>
淨帳面金額：						
102.3.31	<u>\$274,144</u>	<u>\$79,056</u>	<u>\$47,043</u>	<u>\$571</u>	<u>\$1,356</u>	<u>\$402,170</u>
101.12.31	<u>\$274,144</u>	<u>\$80,535</u>	<u>\$48,976</u>	<u>\$683</u>	<u>\$1,456</u>	<u>\$405,794</u>
101.3.31	<u>\$274,144</u>	<u>\$84,897</u>	<u>\$59,739</u>	<u>\$1,063</u>	<u>\$1,369</u>	<u>\$421,212</u>
101.1.1	<u>\$274,144</u>	<u>\$86,191</u>	<u>\$63,574</u>	<u>\$1,190</u>	<u>\$1,554</u>	<u>\$426,653</u>

(1)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2.1.1	\$413,770	\$110,252	\$524,022
增添一源自購買	-	-	-
102.3.31	<u>\$413,770</u>	<u>\$110,252</u>	<u>\$524,022</u>
101.1.1	\$413,770	\$110,252	\$524,022
增添一源自購買	-	-	-
101.3.31	<u>\$413,770</u>	<u>\$110,252</u>	<u>\$524,022</u>
折舊及減損：			
102.1.1	\$-	\$88,337	\$88,337
當期折舊	-	656	656
102.3.31	<u>\$-</u>	<u>\$88,993</u>	<u>\$88,993</u>
101.1.1	\$-	\$85,666	\$85,666
當期折舊	-	667	667
101.3.31	<u>\$-</u>	<u>\$86,333</u>	<u>\$86,333</u>
淨帳面金額：			
102.3.31	<u>\$413,770</u>	<u>\$21,259</u>	<u>\$435,029</u>
101.12.31	<u>\$413,770</u>	<u>\$21,915</u>	<u>\$435,685</u>
101.3.31	<u>\$413,770</u>	<u>\$23,919</u>	<u>\$437,689</u>
101.1.1	<u>\$413,770</u>	<u>\$24,586</u>	<u>\$438,356</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2,771	\$2,291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 直接營運費用		1,096	1,125
合計		<u>\$1,675</u>	<u>\$1,166</u>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分別為874,789仟元、874,789仟元、870,764仟元及870,764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及成本法。

9. 短期借款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	\$40,042
利率區間	-	-	-	0.83%~1.23%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239,025仟元、1,228,170仟元、1,194,173仟元及1,204,118仟元。

10.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60仟元及334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85仟元及690仟元。

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確定福利計畫之成本中分別有145仟元及48仟元認列於管理費用、247仟元及0仟元認列於直接人工及193仟元及642仟元認列於製造費用。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101 年度
期初金額	\$-
當期精算損益	2,838
期末金額	2,838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	\$65,385	\$69,2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453	3,384
提撥狀況	59,932	65,873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帳列其他應付款)	(5,000)	(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帳列非流動負債)	\$54,932	\$60,873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01 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69,257
當期服務成本	1,607
利息成本	1,212
支付之福利	(3,837)
精算利益	(2,854)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65,385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1 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8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9
雇主提撥數	5,863
支付之福利	(3,837)
精算損失	(16)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5,453</u>

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2,025仟元。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1.12.31	101.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	31%
權益工具	9%	10%
債務工具	11%	11%
其 他	46%	48%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43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1.12.31	101.1.1
折現率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50%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如變動0.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1 年度	
	折現率 增加 0.5%	折現率 減少 0.5%
當期服務成本與利息成本彙總數之影響	\$257	\$249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1,504	1,364

民國101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101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65,38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453
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59,93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8,86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6)

11. 權 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額定與已發行股本均為1,793,000仟元及1,75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175,0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發行溢價	\$96,562	\$96,562	\$96,562	\$96,562
庫藏股票交易	21,604	21,604	21,604	21,604
其 他	138	138	138	138
合 計	\$118,304	\$118,304	\$118,304	\$118,304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以現金分配。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① 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② 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③ 如仍有餘額，應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按下列次序分配：
 - a.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三。
 - b. 員工紅利百分之四・五。
 - c. 其餘由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保留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月1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539,600仟元。另本公司並未於民國102年第一季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539,600仟元。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因累積虧損而未提列相關金額。
- c.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民國101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擬將民國101年度稅後淨損99,247仟元全數列入以往年度之虧損。上述盈虧撥補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實施。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19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0年度虧損撥補案，以民國100年度盈餘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d.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2. 營業收入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228,051	\$277,989
其他營業收入	4,603	18,007
合 計	<u>\$232,654</u>	<u>\$295,996</u>

13. 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780	\$3,272	\$122	\$11,174	\$8,696	\$3,881	\$118	\$12,695
勞健保費用	716	241	8	965	1,031	246	6	1,283
退休金費用	689	250	6	945	243	775	6	1,0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4	135	6	715	756	168	6	930
折舊費用	4,881	225	723	5,829	5,395	259	756	6,410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租金收入	\$2,878	\$2,995
利息收入	1,222	921
其他收入—其他	488	695
合 計	<u>\$4,588</u>	<u>\$4,611</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870	\$(1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25	-
其他損失—其他	(1,991)	(2,427)
合 計	<u>\$204</u>	<u>\$(2,621)</u>

(3) 財務成本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押金設算息及購料貸款息	<u>\$9</u>	<u>\$78</u>

15.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02年第一季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2,494	\$-	\$12,494	\$-	\$12,4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198	-	198	-	1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2,692</u>	<u>\$-</u>	<u>\$12,696</u>	<u>\$-</u>	<u>\$12,692</u>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年第一季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1,119)	\$-	\$(11,119)	\$-	\$(11,1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288	-	288	-	2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0,831)</u>	<u>\$-</u>	<u>\$(10,831)</u>	<u>\$-</u>	<u>\$(10,831)</u>

16. 所得稅

(1) 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 第一季	101年 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	2,798	2,348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7,619)	(32)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821)</u>	<u>\$ 2,31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2年 第一季	101年 第一季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6,339</u>	<u>\$18,271</u>
按本公司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778	\$3,10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138	1,51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8,737)	(2,3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合計	<u>\$ (4,821)</u>	<u>\$ 2,316</u>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02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5	\$(67)	\$(62)
未實現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5,888	(2,731)	3,157
未使用課稅損失	16,841	7,619	24,460
遞延所得稅利益		<u>\$4,821</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2,734		\$27,555
土地增值稅準備	(193,097)		(193,097)
合計	<u>\$(170,363)</u>		<u>\$(165,54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2,734</u>		<u>\$27,61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93,097)</u>		<u>\$(193,159)</u>

101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	\$19	\$3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095	(2,367)	728
未使用課稅損失	14,703	32	14,735
遞延所得稅(費用)		<u>\$(2,316)</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7,814		\$15,498
土地增值稅準備	(193,097)		(193,097)
合計	<u>\$(175,283)</u>		<u>\$(177,59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7,814</u>		<u>\$15,4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93,097</u>		<u>\$193,097</u>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 抵減年度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98年	130,745	\$50,074	\$50,074	\$50,856	\$50,856	108年
99年	35,630	35,630	35,630	35,630	35,630	109年
101年	13,359	13,359	13,359	191	-	111年
102年	44,822	44,822	-	-	-	112年
		<u>\$143,885</u>	<u>\$99,063</u>	<u>\$86,677</u>	<u>\$86,486</u>	

(5) 本公司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 抵減年度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促進產業	自動化設備					
升級條例	投資抵減	<u>\$417</u>	<u>\$417</u>	<u>\$417</u>	<u>\$417</u>	102年

(6)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992仟元、16,729仟元、11,985仟元及14,294仟元。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5,849</u>	<u>\$25,849</u>	<u>\$24,375</u>	<u>\$24,375</u>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預計及100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皆為0%。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86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本期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21,160	\$15,95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75,000 仟股	175,000 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元)	\$0.12 元	\$0.09 元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加工費成本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545	\$1,496

加工費成本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公平交易相當。

2. 其他應付款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	\$534	\$432

3. 其他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向其他關係人收取之資訊使用費等收入分別為460仟元及445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4.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 年 第一季	101 年 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1,555	\$1,695
退職後福利	21	33
合計	\$1,576	\$1,728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1年至4年間，所有租賃合約並不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不超過一年	\$10,526	\$10,555	\$11,020	\$8,55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969	11,925	19,226	16,612
超過五年	-	-	-	-
	<u>\$21,495</u>	<u>\$22,480</u>	<u>\$30,246</u>	<u>\$25,167</u>

2. 其他

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本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 (1) 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計有USD201仟元。
- (2) 綜合授信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計有776,000仟元及USD13,000仟元。
- (3) 委請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開具保證函4,000仟元提供予財政部基隆關稅局作為進口貨物保證之用，相關已記帳之進口原料關稅金額為3,158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4,139	\$263,941	\$251,514	\$251,22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61,543	524,006	492,020	467,711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	101,500	38,400	-	4,400
應收帳款	41,081	28,906	18,142	41,905
小計	604,124	591,312	510,162	514,016
合計	<u>\$868,263</u>	<u>\$855,253</u>	<u>\$761,676</u>	<u>\$765,242</u>

金融負債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40,042
應付款項	22,504	29,427	22,055	29,108
合計	<u>\$22,504</u>	<u>\$29,427</u>	<u>\$22,055</u>	<u>\$69,150</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02及101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726仟元及41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季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碼(0.25%)，對本公司於民國102及101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4仟元及12仟元。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均屬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漲/下跌1%，對於本公司民國102及101年第一季之權益之影響分別增加/減少33仟元及29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L/C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皆為100%。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2.3.31</u>					
應付款項	\$22,504	\$-	\$-	\$-	\$22,504
<u>101.12.31</u>					
應付款項	\$29,427	\$-	\$-	\$-	\$29,427
<u>101.3.31</u>					
應付款項	\$22,055	\$-	\$-	\$-	\$22,055
<u>101.1.1</u>					
借款	\$40,042	\$-	\$-	\$-	\$40,042
應付款項	29,108	-	-	-	29,108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投資等)。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收益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預期未來所可產生之營運效益、現金流量及時間價值和風險等。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 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3.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282	\$-	\$260,857	\$264,139

10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084	\$-	\$260,857	\$263,941

101.3.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938	\$-	\$248,576	\$251,514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1.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650	\$-	\$248,576	\$251,226

於民國102及101年第一季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其相關資訊敘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並無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民國102年及101年第一季產生淨利益分別為325仟元及0仟元。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2.3.31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32	29.83	\$72,350	\$1,534	28.99	\$44,452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85,211	4.76	\$405,402	\$86,640	4.61	\$399,603
	101.3.31			101.1.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05	29.46	\$41,387	\$1,401	30.22	\$42,347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97,264	4.68	\$455,196	\$99,159	4.79	\$475,251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其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 a.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情形：詳附表三。
- b.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明細如下：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

民國 102 年第一季本公司直接委託利華(寧波)羊毛工業有限公司製造加工之委外加工費為 545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成本 0.27%。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為經營毛條及防縮毛條之羊毛毛紡織業務，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102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102年1月1日(含)開始，本公司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101年1月1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 (1) 本公司對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部分土地及建築物，係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 (2) 本公司對於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 (3) 本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亦選擇適用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供關於豁免揭露前四年度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之規定。因此，本公司自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起推延適用該項揭露規定。
- (4) 本公司選擇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 (5)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選擇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並於每一財務報導日衡量公允價值之變動。

2.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公司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民國101年3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1年第一季及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2,621	\$-	\$(4,400)	\$468,221	現金及約當現金	8
-	-		4,400	4,4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	8
					資—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41,905			41,905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6,185			6,185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859,067			859,067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38,529		593	39,122	預付款項	7
其他流動資產	33,174		(3,111)	30,063	其他流動資產	1
流動資產合計	1,451,481	-	(2,518)	1,448,963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50	248,576		251,2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
非流動					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680	(68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6
產—非流動					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475,251			475,251	採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						
固定資產淨額	427,054		(401)	426,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
-	-		438,356	438,356	投資性不動產	2
閒置資產	438,548		(438,548)	-	-	2
存出保證金	34			34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703		3,111	17,8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58,920	247,896	2,518	1,609,334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2,810,401	\$247,896	\$-	\$3,058,297	資產總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40,042	\$-	\$-	\$40,042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5,419			5,419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23,689			23,689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3,273			3,273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443			443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72,866	-	-	72,866	流動負債合計
各項準備					非流動負債
土地增值稅負債	193,097		(193,097)	-	- 3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4,689	(53,816)		60,8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4
存入保證金	1,687			1,687	存入保證金
-	-		193,097	193,0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
其他負債合計	116,376	(53,816)	-	255,657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382,339	(53,816)	-	328,523	負債總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750,000			1,750,000	資本公積 5
資本公積	127,565	(9,261)		118,304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74,186			74,186	特別盈餘公積 3
	-	539,600		539,600	未分配盈餘 2,3,4,5
累積盈虧	(103,288)	103,288		-	
保留盈餘合計	(29,102)			613,786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 目					其他權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428,244	(428,244)		-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212)	247,896		247,8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1,567	(151,567)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其他權益合計	579,599			247,864	其他權益合計
股東權益總計	2,428,062	301,712	-	2,729,774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810,401	\$247,896	\$-	\$3,058,297	負債及權益總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101年3月31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金額	項目	註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2,540	\$-	\$-	\$492,540	現金及約當現金	8
應收帳款淨額	18,142			18,142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5,141			5,141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869,353			869,353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22,900		593	23,493	預付款項	7
其他流動資產	28,906		(763)	28,143	其他流動資產	1
流動資產合計	1,436,982	-	(170)	1,436,812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2,938	248,576		251,5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680	(68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475,251	(20,055)		455,196	採權益法之投資	9
固定資產淨額	421,641		(429)	421,2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
-	-		437,689	437,689	投資性不動產	2
閒置資產	437,853		(437,853)	-	-	2
存出保證金	34			34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14,735		763	15,4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53,132	227,841	170	1,581,143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2,790,114	\$227,841	\$-	\$3,017,955	資產總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3,194	\$-	\$-	\$3,194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18,861			18,861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4,710			4,710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288			288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7,053	-	-	27,053	流動負債合計
各項準備					非流動負債
土地增值稅負債	193,097		(193,097)	-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4,394	(53,174)		61,2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存入保證金	1,687			1,687	存入保證金
-	-		193,097	193,0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負債合計	116,081	(53,174)	-	256,004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336,231	(53,174)	-	283,057	負債總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750,000			1,750,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27,565	(9,261)		118,304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4,186			74,186	法定盈餘公積
-	-	539,600		539,600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77,755)	93,710		15,955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3,569)			629,741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 項目					其他權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428,244	(428,24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76	247,896		247,9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1,567	(162,686)		(11,11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合計	579,887			236,853	
股東權益總計	2,453,883	281,015	-	2,734,898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790,114	\$227,841	\$-	\$3,017,9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民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2,926	\$-	\$(38,400)	\$524,526	現金及約當現金 8
-			38,400	38,4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 8
					資—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28,906			28,906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7,311			7,311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762,318			762,318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1,427		181	1,608	預付款項 7
其他流動資產	23,731		(5,894)	17,837	其他流動資產 1
流動資產合計	1,386,619	-	(5,713)	1,380,906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84	260,857		263,9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680	(68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6
					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399,603			399,603	採權益法之投資
固定資產淨額	405,894		(100)	405,7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
-	-		435,685	435,685	投資性不動產 2
閒置資產	435,766		(435,766)	-	- 2
存出保證金	34			34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16,840		5,894	22,7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61,901	260,177	5,713	1,527,791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2,648,520	\$260,177	\$-	\$2,908,697	資產總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3,138	\$-	\$-	\$3,138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26,289			26,289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2,283			2,283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394			394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32,104	-	-	32,104	流動負債合計
各項準備					非流動負債
土地增值稅負債	193,097		(193,097)	-	- 3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8,874	(53,942)		54,932	應計退休金負債 4
存入保證金	1,971			1,971	存入保證金
-	-		193,097	193,0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
其他負債合計	110,845	(53,942)	-	250,0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336,046	(53,942)	-	282,104	負債總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750,000			1,750,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27,565	(9,261)		118,304	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74,186			74,186	法定盈餘公積
-	-	539,600		539,600	特別盈餘公積 3
累積盈虧	(202,535)	103,414		99,121	未分配盈餘 2,3,4,5
保留盈餘合計	(128,349)			514,665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428,244	(428,244)		-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22	260,177		260,3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4,792	(151,567)		(16,77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
其他權益合計	563,258			243,624	
股東權益總計	2,312,474	\$314,119	-	2,626,593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648,520	\$260,177	\$-	\$2,908,697	負債及權益總計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民國101年第一季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營業收入淨額	\$295,996			\$295,996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260,603			260,603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35,393			35,39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管理費用	6,849	642		7,491	管理費用 4
推銷費用	2,607			2,607	推銷費用
合計	9,456			10,098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利益	25,937			25,295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921			921	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2,995		(2,995)	-	- 10
其他收入	695		2,995	3,690	其他收入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6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78)			(78)	財務成本 1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損		(8,936)		(8,9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9
兌換損失-淨額	(194)		(2,427)	(2,6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
其他損失	(2,427)		2,427	-	- 10
營業外費用及損 失合計	(2,699)			(7,0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稅前淨利	27,849			18,271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2,316)			(2,316)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利	\$25,533			15,955	本期淨利
-	-	(11,119)		(11,1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9
-	-		288	2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 10
				\$5,1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營業收入淨額	\$1,041,925			\$1,041,925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065,114			1,065,114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23,189)			(23,189)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管理費用	26,141	2,712		28,853	管理費用 4
推銷費用	13,056			13,056	推銷費用
合計	39,197			41,909	
營業損失	(62,386)			(65,098)	營業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4,569			4,569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6,788		(6,788)	-	- 10
兌換利益—淨額	753		(753)	-	- 10
租金收入	13,453		(13,453)	-	- 10
其他收入	1,983		20,241	22,224	其他收入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7,54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	(112)			(1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淨損	(58,873)			(58,87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
其他支出	(10,342)	753		(9,5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9,327)			(41,781)	
稅前淨損	(104,167)			(106,879)	稅前淨損
所得稅利益	4,920			4,920	所得稅利益
本期淨損	<u>\$ (99,247)</u>			<u>(101,959)</u>	本期淨損
-	-	(16,775)		(16,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	-	12,281	434	12,7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 6, 10
-	-	2,838		2,838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u>\$ (103,18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民國101年第一季及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民國101年第一季及101年度之利息收現數，分別為913仟元及4,500仟元，股利收現數分別為0仟元及6,788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但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及利息支付數仍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股利收現數表達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及下列(7)⑧說明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7) 本公司目前初步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差異，其影響金額及說明如下：

①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3,111千元、763千元及5,894千元。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 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影響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而持有之不動產，由於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確定義，原帳列其他資產項目之閒置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其他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438,356仟元、437,689仟元及435,685仟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192仟元、164仟元及81仟元。

- ③ 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 428,244 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 151,567 仟元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致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轉換日之期初保留盈餘為累積虧損，且轉換日之期初累積虧損加計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後之淨增加數仍不足提列時，得僅就淨增加數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此分別調整減少保留盈餘及增加特別盈餘公積 539,600 仟元。另將重估產生之土地增值稅準備轉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因而分別減少各項準備及增加其他負債 193,097 仟元。

④ 員工福利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53,816)仟元、642仟元及(126)仟元。此外，由於本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綜合以上影響，民國101年1月1日保留盈餘增加53,816仟元，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民國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642仟元及2,712仟元、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調整2,838仟元。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⑤ 本公司依權益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除 IFRSs 未有規定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外，因不符 IFRSs，故分別減少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增加保留盈餘 9,261 仟元。

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會計政策對持有之未上市、櫃金融資產，以其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並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後認列減損損失；轉換後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除非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此類之部分金融資產應以公允價值衡量，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此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如下：

101.1.1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 原衡量種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 之衡量種類	先前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之 原帳面金額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下 之帳面金額	調整至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80	248,576	247,896

101.3.31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 原衡量種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 之衡量種類	先前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之 原帳面金額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下 之帳面金額	調整至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80	248,576	247,896

101.12.31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 原衡量種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 之衡量種類	先前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之 原帳面金額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下 之帳面金額	調整至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80	260,857	260,177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及民國一〇一年度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分別調整0仟元及12,281仟元。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⑦ 本公司依新修訂「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預付設備款依 IFRSs 規定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款項。此一重分類致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3 月 31 日及 12 月 31 日固定資產淨額分別減少 593 仟元、593 仟元及 181 仟元，預付設備款分別增加 593 仟元、593 仟元及 181 仟元。

⑧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規定，本公司所持有之定期存款業已依其性質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3 月 31 日及 12 月 31 日自現金及約當現金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流動金額分別為 4,400 仟元、0 仟元及 38,400 仟元。

⑨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季報時對持有表決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至百分之五十者之被投資公司免按權益法處理。惟轉換至 IFRSs 後未有規定，因不符 IFRSs，致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分別減少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55 仟元、保留盈餘 8,936 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11,119 仟元。

⑩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公司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合併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⑪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102年03月31日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利華羊毛工業 (股)公司	國泰化工廠(股)公司一股票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113 股	\$2,074	-	2,074	
	元大金融控股(股)公司一股票	—	"	79,488 股	1,208	-	1,208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一股票	—	"	4,596,604 股	260,857	-	260,857	
	利華(寧波)羊毛工業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000,000 股	\$405,402	23.85%	-	(註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

註2：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投資於大陸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註2)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稅後(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利華(寧波)羊毛工業有限公司	大陸寧波	經營毛條、炭化毛、洗淨毛、羊毛脂、毛紗及毛紡製品、混凝土及水泥製品的製造加工。	\$234,782 (USD9,094仟元)	\$234,782 (USD9,094仟元)	14,000仟股	23.85%	\$405,402	\$(28,071) (註3)	\$(6,695) (註3)	

註1：包含原始投資成本美金10,000仟元、民國85年度盈餘轉增資美金1,920仟元及民國97年度現金增資美金2,080仟元，共計美金14,000仟元。

註2：利華(寧波)羊毛工業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USD10,000仟元，計新台幣為\$259,450仟元，並分別於96年及97年分派現金股利分別為USD2,077仟元，計新台幣64,468仟元及USD909仟元，計新台幣27,161仟元，利華羊毛工業(股)公司民國97年現金增資USD2,080仟元，計新台幣為66,961仟元，經增資及分配現金股利後，投資餘額為USD9,094仟元，計新台幣234,782仟元。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備投資公司民國102年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利華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 資 金 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利華(寧波)羊毛 工業有限公司	經營毛條、炭化 毛、洗淨毛、羊 毛脂、毛紗及毛 紡製品、混凝 土及水泥製品 的製造加工。	\$1,770,136 (美金58,700仟元)	(註1)	\$234,782 (美金9,094仟元)	\$-	\$-	\$234,782 (美金9,094仟元)	23.85%	\$(6,695)	\$405,402	\$91,629 (美金2,986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234,782 (美金9,094仟元)	美金 12,080仟元(註2)	\$1,596,267

註1：投資方式：

經濟部投審會97年7月2日經審二字第09700234440號函核准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經濟部投審會82年7月27日經投審(82)秘字第11888號函核准投資美金10,000仟元及經濟部投審會86年1月28日經(86)投審二字第85021280號函核准投資美金10,000仟元，該此投資計畫久未實行，於民國101年2月13日經投審經審二字第10100042730號，撤銷投資美金7,920仟元，故共計核准美金12,080仟元。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備投資公司民國102年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